

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法治路径探索

□周蕾

2025年5月20日起施行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民营经济促进法》明确提出,促进民营经济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是国家长期坚持的重大方针政策。民营经济是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考虑从理论创新、人才培养、环境打造等维度出发,强化法治保障和立法供给,充分发挥法治建设“固根本、稳预期、利长远”的作用,从而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

法治建设的理论创新。深化民营经济法治建设的理论创新和法学研究,聚焦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相关的重难点问题,前沿热点问题等展开系统的理论研究,进一步回应法治建设需要,为法治建设取得新进展提供必要的理论见解。强化引领,经济法学研究者、法学教育工作者、法务实践者等应积极参与民营经济法治建设的基础理论研究和应用研究,统筹运用价值分析法、案例分析法、社会分析法、历史分析法等展开研究。具体围绕在不同时期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重心和政策变化,以及新中国成立后民营经济法治建设的演进脉络、规律特点、调整手段、规制对象、历史性成就

等;围绕民营经济发展建设的内外部环境,从政治、经济、文化、社会、历史等视角,从法律文化、法律观念、法律信仰、法律效能等视角,深入剖析法治建设的内在机理,揭示民营经济法治建设的理论依据和现实依据。同时,对未来民营经济发展的数智化、新质化、网络化等趋势,以及发展过程中可能涉及的数据、主体、伦理、风险等新问题,新热点展开系统的法学研究,积极推进相关法律法规、应用规范、伦理准则、风险制度、责任体系等的前瞻性研究,聚焦各环节、全要素、分主体等予以专门规范和细化保障,助力民营经济稳步增长。

法治人才的系统培育。高素质法治人才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法治化建设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高校应切实推动法治理念全方位融入法学教育课程体系,将民营经济的发展现状、未来趋势,以及长久以来我国在法治化建设中总结出来的经验、学术成果等转化为教育教学资源,开展系统性、阶梯式、分模块的法学教育,增强学生理论素养和知识技能。高校应积极与民营经济主体合作,为学生提供更多元化的实践平台。加强与国际国内先

进法学教育院所的合作,为学生提供更为前沿、广阔的学术视野和法治动态;搭建与其他学科教师资协同育人平台,构建包括教育学、历史学、哲学、经济学、法学等在内的“法学+”课程体系和跨学科交叉融合教学团队,助力学生成长为复合型、高质量的一专多能、多岗适配的法治人才。此外,改革以往的结果性评价导向范式,以素养导向型评价手段为核心,将学生参与民营企业法律实务技能训练、公益法律援助服务等多元化实践锻炼活动的成果纳入学生的成长档案袋,采取积分兑换的方法将学生的实践成果转化学分,充分激发学生参与法律实践活动的积极性与主动性,为未来的职业发展储备关键技能和核心素养,从而以强有力的法治化人才保障助力民营经济的发展纳入法治轨道。

法治化营商环境的打造。扎实推动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的法治建设,法治化营商环境为教育教学资源,开展系统性、阶梯式、分模块的法学教育,增强学生理论素养和知识技能。高校应积极与民营经济主体合作,为学生提供更多元化的实践平台。加强与国际国内先

咨询、法律服务和业务指导,提升经营主体的法治观念和法律素养,助力企业依法经营、依法管理。其二,民营企业作为民营企业法治建设的重要目标主体和实施主体,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将法律法规、法治观念、诚信经营理念等自觉践行在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中,自觉做民营经济法治建设的践行者。其三,法治化营商环境的重构,需要多部门、多主体的联合行动。各级各类主体应自觉贯彻落实法治要求,坚决打击和严格惩处各类违规违法、失信失约主体和企业单位,为营造健康、良性、公平、公正的市场环境以及实现民营企业的高质量发展“护航”。其四,民营企业经营主体应加强联络沟通,积极开展自治自管、自纠自查,在营造良好营商环境中充分彰显自己的主体力量。成立民营企业联盟组织、协会组织等团体组织,共同锚定高质量发展目标,在合规建设、合法经营、产权鉴定、风险防控等领域展开深度交流,从而在协同共建中合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作者系西南政法大学经济法学院博士研究生)

新时代优秀传统文化赋能音乐育人研究

□戴露 李文

为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将美育融入教育教学全过程,持续提升育人实效。在这一背景下,如何立足学校实际,把美育要求具体落实到课程建设和教学实践中,成为当前学校教育改革的重要着力点。音乐作为美育的重要内容,在涵养情感、培育品格、引导行为等方面具有独特优势。立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中蕴含的音乐育人智慧,推动音乐教育在课程体系和教学实施层面深化改革,对于增强学校美育浸润力、提升立德树人成效,具有现实意义和实践价值。

从课程体系入手,夯实音乐育人的制度根基。课程体系是美育浸润行动落地实施的重要基础。推动董仲舒乐教思想融入当代学校音乐教育,应着力从课程目标优化和课程整体设计入手,将音乐育人要求系统融入课程体系之中,为音乐育人提供稳定、可持续的支撑。在课程目标上,应明确音乐教育服务于立德树人的价值导向,将音乐技能学习纳入情感涵养和价值塑造的整体框架。在课程文件和教学要求中,同步强化音乐在调适情绪、涵养品格和规范行为中的育人功能,推动音

乐课程由单一技能训练向综合育人实践转变。教学实施中,应结合学生学习压力和情绪变化等现实问题,通过音乐欣赏、演唱和创编等活动,引导学生进行情绪表达与自我调节,并将音乐体验与课堂秩序、文明行为和公共规范相结合,增强音乐育人的现实针对性。在课程内容上,应着力提升传统音乐文化教学的可操作性。围绕学生成长需求和日常生活情境,对传统音乐资源进行主题化整合,构建“音乐与情绪管理”“音乐与礼仪规范”“音乐与集体认同”等教学模块,使传统音乐思想与学生的学习生活和社会实践形成有机衔接。教学过程中,通过情境化设计,将仪式音乐、礼乐片段及其使用场景引入课堂,采用聆听、体验和表演等方式,引导学生理解音乐在调节情绪、规范行为和凝聚共识中的社会功能,使传统音乐文化以生活化、浸润式方式融入课堂教学。

从教学方式入手,增强音乐课堂的情感浸润力。教学方式是音乐育人落地见效的关键。落实美育浸润行动要求,应坚持以学生真实体验为中心,重构音乐课堂实施路径,推

动音乐教育由知识传授和技能训练向情感涵养与行为引导转变。在课堂教学中,应以音乐体验为起点,构建“体验—反思—引导”相贯通的教学模式。通过欣赏、演唱、演奏等方式,引导学生在亲身参与中感受音乐的情绪特质和精神意涵,再通过交流讨论,引导学生反思音乐带来的情绪变化和心理体验,促进情感认知向价值认同转化。教师应将音乐体验与现实行为规范相联系,把课堂学习同校园秩序和公共意识培育结合起来。例如,在庄重音乐体验中引导学生体会秩序感和仪式感,在群体合唱和合作表演中引导学生理解协作意识和责任意识,使音乐课堂的育人指向更加明确。在教学环境上,应突破课堂边界,推动音乐教育融入校园整体环境。可以将音乐系统嵌入校园仪式体系,在升旗仪式、入学和毕业典礼、课间与午休活动、体育课程等重要节点,学科选用具有文化内涵和价值意蕴的音乐作品,增强仪式的庄重感和教育引导功能。同时,持续推进“音乐化校园文化”建设,在校园公共空间和主题活动中合理运用音乐元素,使其在调节情绪、涵养秩序、

凝聚共识中发挥积极作用。鼓励班级和学生以音乐为载体开展主题实践活动,引导学生在共同参与中强化集体认同、养成良好行为规范。通过课堂教学、校园文化和实践活动的协同推进,使音乐由单一课程内容转化为贯穿校园生活的育人资源,切实体现“移风易俗、化民成俗”的育人价值。

推动传统乐教思想融入学校音乐教育,是落实新时代美育要求、深化立德树人的重要抓手。通过在课程目标、教学方式和校园环境等层面系统推进音乐育人实践,有助于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模式,为新时代学校美育改革和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提供现实路径。

本文系河北省高等学校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经费资助项目“董仲舒乐教思想与当代音乐教育融合路径研究”(JD2501);阿坝师范学院2026年人才专项项目“民族地区教育学原理智慧教学探索”(AS-RC-ZX2026-44)阶段性成果。

(作者单位:阿坝师范学院教师教育学院)

税法与纳税会计课程思政教学的设计实施

□刁安红

在数字经济与“金税四期”工程双重驱动下,《税法与纳税会计》作为财经类专业核心课程,既是财税技能培养的载体,更是“立德树人”的重要阵地。本研究以文化资本理论和建构主义学习理论为支撑,构建“价值引领—知识建构—实践转化”的课程思政体系,探索数字技术赋能下的育人路径,为培养“专业扎实、品格高尚”的财税人才提供支撑。

文化资本理论揭示了思政价值与专业能力的协同增值逻辑——课程思政所传递的“诚信纳税、法治执业”理念,是财税人才核心文化资本的重要组成部分;专业知识与数字技能则构成文化资本的实践载体,二者融合实现人才价值提升。建构主义学习理论则强调,学生需在主动参与中完成知识与价值观的双重建构。基于此,课程以“财税行业需求”为起点,确立“知识目标—能力目标—素质目标”三维导向,通过数字场景搭建让学生在实务操作中内化职业伦理,形成“目标引领—过程建构—价值生成”的育人闭环。

锚定三维目标,重构数字赋能的课程内容。以建构主义“主动学习”为核心,重构融合思政元素的数字化课程内容。知识目标聚焦

“政策+技术”双核心,掌握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等核心税种的核算规则,理解税收政策对实体经济的支撑作用;熟练运用智能算税工具、电子发票管理等数字工具,对接“金税四期”数据化征管要求。能力目标侧重“分析—解决—创新”阶梯式培养,通过税收筹划方案设计、纳税风险识别等任务,提升实务应用能力。素质目标以“税德育人”为核心,挖掘多元思政素材,梳理红色税收史中“廉洁办税”事迹,提炼企业依法纳税助力公益的案例,整合税收政策支持乡村振兴、绿色发展的实践素材,构建“税种—场景—素养”关联的知识图谱。增设“数字税务伦理”模块,强化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意识,实现专业内容与价值引领的有机统一。

创新场景化教学,深化思政与专业融合过程。构建“线上数字预习+线下情景探究”的混合教学模式。线上依托智慧平台搭建“三维资源库”,政策库收录最新法规解读,数字库提供智能财税软件操作教程,思政库推送“税收榜样”访谈视频,学生通过平台完成基础知识学习与自测,系统自动生成个性化学习建议。线下推行“PBL(项目式学习)项目+情景模拟”双轨

教学。围绕“小微企业税惠政策落地”“研发费用加计扣除实务”等真实课题,组织学生以团队形式完成调研与方案设计,在专业训练中理解税收政策的社会价值。创设“模拟办税厅”场景,让学生扮演办税员、税务专员等角色,围绕“发票开具合规性”“纳税申报真实性”等核心问题互动研讨,在角色代入中强化诚信执业理念。搭建多元平台,拓展思政实践转化空间。构建“校内实训+校外实践”的双维平台。校内建设“数字税务实验室”,配置税收大数据分析系统、虚拟办税系统,模拟跨境税务、出口退税等复杂场景,嵌入“税收伦理情景测试”模块,实现专业实训与素养培育同步。校外联动财税服务机构、企业共建实践基地,组织学生参与真实企业纳税申报辅助、税收风险排查等工作,由企业导师点评操作中的合规要点,依托“智能财税技能大赛”“税法宣传志愿服务”等活动,将纳税筹划设计与社会服务结合,让学生在实践中践行“以税报国”的担当。

完善保障机制,确保育人质量落地。建立“三维评价+多元协同”的保障体系。评价维度涵盖:知识维度通过政策案例分析、数字工具操作评估理论应用;能力维度以项目报告、实训成

果为核心,结合企业导师评分;素质维度采用“思政表现纪实”,由教师、企业、服务对象共同评估诚信与责任意识。师资队伍推行“专业教师+思政教师+企业专家”三元培育模式,开展“数字教学技能+思政设计”专题培训,组织教师参与税务部门政策研讨。建立激励机制,支持教师开发虚拟仿真资源,编写“税案思政”案例集,为课程思政创新提供人才支撑。

在数字经济与“金税四期”协同推进的时代背景下,《税法与纳税会计》课程思政以数字技术为纽带,促成专业与思政深度融合。通过内容重构、模式创新、平台搭建与机制保障,课程既夯实学生“政策+技术”专业功底,又内化“诚信纳税、法治执业、以税报国”职业品格,实现“知只一能力—素养”协同提升。这一探索既回应行业复合型人才需求,又契合税收治理现代化导向,为同类课程思政提供实践范式,助力培养服务高质量发展的“专业扎实、品格高尚”的新时代财税人才。

本文系重庆市2022年高校课程思政示范课程《税法与纳税会计》(编号:2022-284)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单位:重庆工商大学派斯学院)

人工智能助力高校思政课教师教学能力提升

□冯炜娟

当前,人工智能技术迅猛发展,为教育领域注入了强劲动力,成为构建高质量教育体系、推动教育现代化的关键支撑。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推进教育数字化,建设全民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学习型大国,并着重强调“完善思想政治工作体系”。思政课是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课程,思政课作用不可替代,思政课教师队伍责任重大,并对思政课教师提出了“政治要强、情怀要深、思维要新、视野要广、自律要严、人格要正”的明确要求。这为新时代教育事业发展锚定了前进方向,也为运用人工智能助力思政课教师教学能力提升提供了根本遵循。在此背景下,深刻把握人工智能发展大势,积极探索人工智能赋能高校思政课教师教学能力提升的实践进路,不仅是贯彻落实国家战略部署的必然要求,也是推动思政课改革创新向纵深发展的迫切需求,以更高水平的思想政治工作为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提供坚实的人才支撑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与实践意义。

提升教师智能素养,筑牢立德树人根基。教师是教育发展的第一资源。因此,要将全面提升思政课教师人工智能素养作为一项基础性、战略性工程来抓。其一,把稳政治方向,提升意识形态辨别力。坚持用党的创新理论武装教师头脑,引导教师深刻把握其核心要义,以理论上的清醒筑牢政治上的坚定。着力培养思政教师对历史虚无主义等各类错误思潮的政治敏锐性,做到见微知著,防患未然。其

二,聚焦能力本位,提升教学设计创新力。系开展智能备课软件、学情分析平台、多模态资源制作等应用技能培训,助力思政课教师熟练掌握技术工具,学会依托数据精准研判学情,识别教学重难点,实施差异化教学策略。同时,设立专项教改课题,支持教师开展智能技术与思政课教学深度融合的探索性研究,激发创新活力。其三,坚守育人本质,提升教育技术融合力。引导教师理性审视技术在思政教育中的角色定位,始终坚持以育人为主导、以技术为支撑。在教学设计中,将技术应用与价值引领有机结合,如利用虚拟仿真技术再现历史场景时,同步设计研讨环节,实现工具透视、互学互鉴。最后,联通社会实时数据,推动理论联系实际。整合政府公开数据、权威资讯报道及社会发展统计等信息源,提升教师运用数据阐释理论、解析社会现象的能力。同时,引导学生开展以问题为导向的数字化社会调研,运用马克思主义的立场观点方法分析社

会现象,将理论知识转化为观察社会、理解国情的实际素养。

健全技术治理机制,坚守思政教育本质。智能技术的快速发展虽然为思政课改革创新带来机遇,但也伴随着诸多不确定性风险。要坚持促进发展与规范治理相统一,确保技术始终服务于立德树人。一方面,筑牢意识形态与数据安全的防护屏障。建立人工智能教学产品与服务的审查监管机制,对所有拟引入课堂的智能工具、平台、资源库进行严格地政治安全、内容安全与数据安全评估,从源头上把好安全关。制定并落实教育数据全生命周期安全管理规范,明确采集边界、规范使用权限、强化防护措施,切实保障师生个人信息与教学数据安全。另一方面,完善技术赋能思政教学可持续发展的保障体系。加强统筹协调,由教育主管部门牵头,在基础设施、技术研发、资源建设与队伍建设等方面提供配套政策与资源支持。创新产学研用协同机制,引导高校、企业与研究机构围绕思政课教学的真实需求开展联合攻关,研发优质教育产品。此外,开展网络安全教育,提升师生的数字安全素养和风险防范意识,共同营造清朗的数字化育人环境。

本文系安康学院教育教学改革研究项目资助“人工智能赋能高校教育型思政课教师教学能力提升研究”(JG202514)的研究成果。

(作者单位:安康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深入实施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高校思政教育作为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关键阵地,应主动拥抱数字变革,将数字理念、技术和方法融入育人全过程,既是高校顺应数字时代发展的必然趋势,也是助推教育数字化转型的必然结果。当前,青年学生作为“数字原住民”,其思维方式、行为习惯与信息获取模式已发生深刻转变。要改变思政教育的单向灌输模式,迅速适应新时代需求。基于此,高校应积极探索如何将数字技术这一“变量”转化为思政教育发展的“增量”,推动思想政治教育数字化转型与创新,为高校思政教育在数字转型中实现高质量发展、筑牢青年学生理想信念根基提供实践参考。

整合多元内容,搭建思政教育数字资源。“有滋有味”的优质育人内容,是数字时代高校思政教育转型与创新发展的关键。高校须锚定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打破学科、校际、政企间的资源壁垒,以数字化手段盘活各类优质素材,构建起既有理论高度、又有情感温度,既守正固本、又与时俱进的数字思政资源体系。首先,依托大数据与智能语义分析技术,深度梳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时代最新成果,系统归集红色经典文献、革命先辈事迹、劳模精神等核心内容,精心搭建覆盖政策解读、历史溯源、实践案例、价值阐释的思政知识图谱,通过精准标签化、智能关联化处理,打造模块化、主题化、可拓展的资源矩阵,让党的创新理论与红色基因可查可感、可信可靠。比如,黑龙江大学信息管理学院围绕黑龙江红色历史、党建文献和地域文化,运用人工智能技术,创作了一系列主题鲜明、技术融合的数字内容,如《铁证如山:侵华日军第七三一部队罪行档案文献》《档案中的鼠疫斗士》《龙江记忆——万年水火,多彩连池》等,为高校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提供了坚实支撑。

其次,以多模态技术创新形态呈现,打破传统文本资源的单一局限,打造适配数字传播的思政内容载体。可组建“思政教师+技术人员+媒体专家”专业团队,开发VR红色实景课程、AR校园思政地标、数字动漫微课等沉浸式资源。最后,高校还需依托智能算法与用户画像技术,精准捕捉学生思想动态、认知特点与学习偏好,开展“千人千面”的个性化内容推送,推动思政资源供给从“大水漫灌”向“精准滴灌”转变。

创新教学方法,打造思政教育数字场景。作为数字时代成长起来的“05后”学生,其认知模式具有鲜明的视觉化与碎片化特征,图像、视频等具象化媒介已成为他们获取信息、认知世界的主要载体。立足这一时代特征与群体特质,高校思政教育必须主动打破传统教学边界,顺应数字化发展浪潮,以数字技术为支撑、以学生需求为导向,打造具象可感、生动鲜活的教育场景,推动教学方法的数字化、智能化转型,让思政教育从“被动接受”转向“主动认同”,不断提升思政教育的针对性、实效性与吸引力。其一,高校思政教育应依托VR/AR、虚拟仿真、数字孪生等技术,还原革命历史场景、重大事件现场,红色教育基地风靡,打造沉浸式、具象化的思政课堂,让学生跨越时空壁垒,在“身临其境”中感悟红色精神、体悟家国情怀。比如,广西师范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建设了虚拟仿真思政教学平台,利用VR技术将教材内容转化为可感、可视、可交互的三维场景,学生通过虚拟现实沉浸式体验能够身临其境感受历史事件与理论实践的深刻内涵,从而增强思政课堂的吸引力和教学效果。其二,辅导员作为思政教育的一线执行者,可依托人工智能技术搭建个性化思政引导体系,借助智能分析平台对学生在各类数字场景中的互动言论、学习轨迹、思想动态进行精准研判,快速捕捉学生的思想困惑与价值诉求,实现“千人千策”的针对性引导。

赋能教师发展,提升思政教师数字素养。2023年,教育部印发《教师数字素养》规范,从五个维度明确了教师应具备的数字能力要求,着重凸显了运用数字技术优化、创新并变革教育教学流程的核心价值。在数字化浪潮席卷的当下,提升高校思政教育工作者的数字素养对高校思政教育高质量发展意义深远。其一,要强化数字素养融入思政课堂的应用价值宣传工作,助力教育工作者充分认知此能力在提升教学质效、创新育人模式、全方位涵养学生综合素养方面的核心意义。其二,搭建面向思政教师的系统化培育平台,立足思政教学核心目标和不同教师的数字技能基地、课堂实践需求,定制适配思政场景的数字化培育课程,重点涵盖红色资源数字化转化技巧、VR/AR等技术在革命历史思政课中的实操方法、思政课堂互动工具运用等。其三,邀约深耕数字化思政教学领域的专家学者,分享前沿育人理念、实践路径与成果经验,并常态化组织教师开展教学经验分享会、专题研讨会等交流活动,鼓励辅导员分享运用AI辅助智能教学、线上互动社群等开展育人工作的实践案例,探讨数字工具对学生帮扶、舆情应对、跨部门协同中的应用痛点与优化方案,促进辅导员之间的经验互通与技能迭代。例如,为加快推进广西高校人工智能赋能思想政治工作,提升高校学生工作数字化水平,桂林电子科技大学举办了“高校人工智能赋能思想政治工作专题培训班”,授课专家围绕关于人工智能的重要论述、人工智能赋能高校学生工作的理论与实践、人工智能赋能高校网络思想政治工作的理论与实践等内容进行授课,有效夯实参训人员的数字素养根基,为其更精准地开展学生思想引导与管理服务工作筑牢基础。

数字化技术的快速发展为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机遇与挑战。高校应主动拥抱数字化浪潮,深刻认识到数字技术在教育领域中的巨大潜力,不断创新教学方式、整合优质资源,提升教师数字素养,推动思政教育在新时代的高质量发展。

(作者吴沂珊系广西职业师范学院传媒学院讲师;作者周正系广西区委党校法学教研部副教授)

XUESHUTANTAO

学术探讨

高校推进思政教育数字化转型的实践维度

□吴沂珊 周正